

DOCTORAIR

自行送修

2022年7月(第1版)

保證書

產品名稱	3D EYE MAGIC		
型號	REM-04TW		
購買日期	年	月	日
保固期間	主機自購買日起 1 年 (消耗品與配件除外)		

顧客資料

姓名	
地址	
電話號碼	
電子郵件信箱	
經銷店名	
地址	
電話號碼	

本保證書約定依本保證書記載內容免費修理。
 自購買日起，於上述期間內發生故障時，請提具本保證書，委託原購經銷店家修理。
 以郵購等購買時，以送貨單上記載的到貨日為購買日期。
 經銷商店名欄位未填寫時，請向原購店家申請，要求填寫。
 顧客所填寫之保證書存根，其填寫內容，可能用於保固期內的服務活動及之後的安全檢查活動，敬請理解。
 除法令規定外，未經事前同意，不得用於上述以外之目的。(請參閱免費保固規定頁。)

故障・修理洽詢

☎ 0800-255-123

DOCTORAIR 顧客諮詢窗口

09:00-12:00 13:00-18:00 (例假日 / 國定假日除外)

經銷據點資訊等

DOCTORAIR 檢索

歡迎蒞臨直營店及家電量販店等體驗。
 詳情請見官網首頁。



製造商 DREAM FACTORY股份有限公司 〒530-0001 大阪府大阪市北區梅田1-12-17梅田廣場大樓16樓
 代理商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二段69號

DOCTORAIR

| 使用說明書 |



誠摯感謝您本次選購DOCTORAIR產品。

- 使用前請務必閱讀本使用說明書，安全正確的操作。
- 使用說明書刊載之插圖為示意圖。

目次

安全注意事項	3
各部位名稱與配件	9
使用前的準備	10
使用3D EYE MAGIC	14
清潔保養與保存	18
有故障疑慮時	20
藍牙裝置	22
主要規格	23
保固與售後服務	25

安全注意事項

以下說明務必遵守事項，以防範對使用者或他人的危害、對財產的損害於未然。

充分理解下列標示、圖示記號後，再行閱讀本文，請務必遵守記載事項。

警告、注意

對操作錯誤產生的危險及損害程度，加以分類、說明。

 警告	操作錯誤時，有導致死亡或重症可能性者。
 注意	操作錯誤時，會導致傷害或住宅、家產等損害者。

圖示記號示例

以下列圖示記號說明希望您遵守的內容。

 分解禁止	⊘ 表示使用產品時，禁止該項行為的標示。 ⊘ 的中間或旁邊，會用圖案或文字標示出具體的禁止內容。 左側圖示記號表示「禁止拆解」。
 電源プラグを抜け	● 表示使用產品時，強制遵守指示行為的標示。 ● 的中間或旁邊，會用圖案或文字標示出具體的指示內容。 左側圖示記號意思是「拔除電源插頭」。

警告

 禁止	● 本電器不預期供生理、感知、心智能力、經驗或知識不足之使用者(包含孩童)使用，除非在對其負有安全責任的人員之監護或指導下安全使用。 ● 孩童應受監護，以確保孩童不嬉玩電器。
--	--

警告

- 請不要用下列方式使用或保存。會造成火災。
 - 用USB線捲繞主機
 - 邊抽煙邊使用
 - 超過插座或配線的額定電壓，或使用交流110V以下
- 配戴本產品時，請不要執行其他作業、不要睡著。會造成意外事故或受傷。
- 請不要在下列場所使用、充電，以及保存。會造成事故或受傷、故障。
 - 嬰幼兒、孩童的手可觸及處或寵物碰得到的地方
 - 暖爐中或暖氣加溫設備附近、電熱毯等高溫場所
 - 日光直射處或車內等高溫場所
 - 會碰到水的地方、高溫潮溼的地方、落塵多的地方
 - 容易受到振動或撞擊的地方
 - 電磁波強的地方
- 請不要以下列方式使用。會造成火災或觸電。
 - 請不要把針之類尖銳物或異物，插進主機或充電插孔等處。
 - 請不要在USB線損傷、加工、拉扯、硬折、扭曲、捆束的情況下使用。另外，請不要在線上放置重物、夾住線等。
- 請不要用於目的之外。
- 本產品內建鋰電池。請絕對不要做下列行為。
 - 加熱或丟入火中。
 - 在高溫環境下使用、充電、放置
 - 放進暖爐或棉被中使用、充電；用毛毯等蓋住後，使用、充電
 - 在日光直射處或大熱天的車內等高溫場所使用、充電、放置



警告

- 請勿使用性能劣化的鋰電池。
- 勉強使用性能劣化的鋰電池，恐有釀成重大事故之虞。感覺電池性能劣化或異常時，請停止使用，洽詢DOCTORAIR顧客諮詢窗口。異常狀態舉例：使用時間變短。無法充電等。
- 皮膚或身體感覺疼痛、異常時，請立即停止使用，洽詢專科醫師。會造成事故或身體不適、皮膚或眼睛問題。
- 本產品表面會發熱，對熱不敏感者，使用時，請特別留意。
- 下列人士，請務必洽詢醫師後，再行使用。會造成事故或身體不適、皮膚或眼睛問題。
 - 有頭部（顏面）神經障礙或皮膚知覺障礙者
 - 曾因骨折或整形手術等，接受頭部（顏面）金屬、矽膠、塑膠等植入手術者
 - 因事故等，有頭部及眼科後遺症者
 - 高度近視（病理性近視）者
 - 有白內障、青光眼、視網膜剝離、視網膜出血、飛蚊症等眼疾者
 - 高眼壓或低眼壓者
 - 做過眼部手術者
 - 過敏體質者
 - 曾因化學纖維有接觸性皮膚炎經驗者
 - 皮膚炎或異位性皮膚炎者
 - 敏感性肌膚者
 - 認定喪失溫度感覺者
 - 手術部位有外傷者
 - 過去曾接受過治療的位置，或使用於疾病處
 - 持續接受醫師治療者，或上述以外，身體感覺異常者



警告

 務必遵守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主機或USB線有下列異常時，請立即停止使用，洽詢DOCTORAIR顧客諮詢窗口。繼續使用，會造成火災或觸電、故障。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· 冒煙、異常發熱時· 發出異常的氣味或聲音時· 內部有水或異物侵入時· 主機或USB線破損時● 使用前，請確認操作按鍵等正常動作。久未使用時，也請務必確認。● 請用指定電源、電壓充電。充電時，請確定充電頭及USB線規格，務必使用指定品。使用錯誤的電源、電壓，會造成火災、燒燙傷、觸電等。另外，錯誤使用衍生的充電頭故障，敝公司概不負責。
 拔除電源插頭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USB線或接頭損傷、無法插緊時，請立即停止使用，從插座上拔下，洽詢DOCTORAIR顧客諮詢窗口。繼續使用，會造成火災或觸電。
 禁止沾溼的手碰觸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本產品不防水，請不要用沾溼的手碰觸主機。會造成觸電或故障。
 浴室、淋浴間禁止使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本產品不防水，請不要在浴室等處使用。會因漏電造成觸電或走火。
 禁止拆解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請絕對不要拆解、改造、修理本產品。會造成觸電或受傷。請絕對不要自行更換內建鋰電池，會有危險。

注意

 禁止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請不要摔落本產品、在上面放置重物、施加強力撞擊。會造成故障。● 請不要與其他設備同時使用。會造成事故或身體不適。● 請不要在飲酒中或飲酒後使用。會造成事故或受傷。● 請不要在使用中飲食。● 請不要開車時使用。● 不得用於醫療行為。
 務必遵守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下列情況請勿使用。會造成身體不適或皮膚問題。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· 頭部異常或身體不舒服、發燒時· 使用部位有溼疹、腫脹，或青春痘、皮膚炎、嚴重曬傷等皮膚異常時● 使用時間請設定在1次15分鐘內。長時間使用，會有反效果或受傷。● 請不要長時間使用加熱功能。即使是較低溫度，長時間接觸皮膚同一部位，也會造成低溫燙傷。● 請務必拿下隱形眼鏡或眼鏡、假睫毛、耳環等飾品類、髮飾、假髮後，再行使用。皮膚或眼睛容易發生問題。● 請用束帶固定主機後，再行使用。摔落會造成受傷或事故。● 請定期清潔保養主機。● 不要化妝或上基礎化妝品、油、霜等，請務必素顏使用。● 過度使用會造成身體不適、皮膚或眼睛發生問題。● 感覺眼睛或眼睛周圍太熱等異常時，請立即停止使用。繼續使用，會造成燒燙傷等問題發生。

⚠ 注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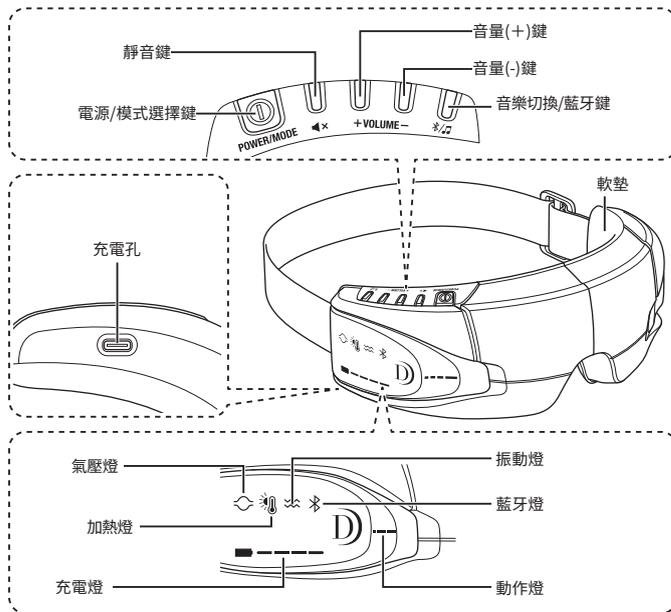
- 剛開始使用時，請視身體和皮膚情況，調整時間和次數。
- 使用眼藥時，請在點藥後，經過一段時間再行使用。
- 請不要和眼膜、面膜同時使用。
- 使用後，可能會在臉上殘留印子。外出途中或出門前使用，請留意。
- 使用後，眼睛或眼睛周圍變熱，可能會暫時造成眼睛和眼睛周圍變紅，一段時間後就會轉淡。症狀未恢復時，請洽詢專科醫師。
- 請定期清潔保養主機或充電孔、充電接頭、USB線等。尤其是USB線插頭，若有灰塵附著，會造成火災或接頭燒壞、接觸不良。
- 清潔保養時，請務必切斷電源、拆下USB線。會造成觸電或事故。
- 充電完成後，請將USB線從主機和充電頭等拔除。
- 落雷會造成火災或觸電，開始打雷時，請立即停止充電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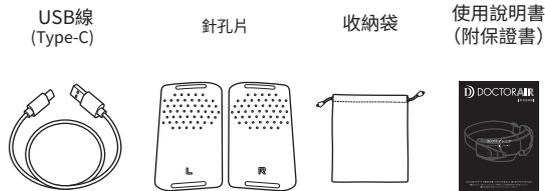
務必遵守

各部位名稱與配件

主機



配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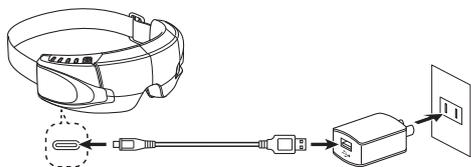


使用前的準備

充電

初次使用或長時間未使用時，需要充電。

- 1 將配件中的USB線接頭，連接到主機右側底部的充電孔。



- 2 將USB線插進您的充電頭。
- 3 將充電頭電源插頭插進插座。開始充電，充電燈閃藍色燈號。
※電力完全耗盡時，會閃爍一小段時間。



充電燈4格全亮藍燈，充電完成。
(全空的狀態到充電完成，約需2小時)

※ 請注意

- 市售充電頭，建議使用額定輸出DC5V2A以上。
- 確認所用充電頭沒有損傷，請絕對不要使用異常的充電頭。另外，也請一併閱讀所用充電頭的使用說明書，正確使用。

- 4 電力充滿，充電燈熄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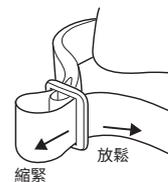
充電完成，電池圖案及4個充電燈持續亮燈，3分鐘後熄滅。
請將充電頭電源插頭從插座上拔除，USB線從主機和充電頭上拔除。

請注意

- 充電中無法使用。
- 充電燈會依照電池剩餘電量亮1~4個燈。

調整束帶長度

將束帶從扣環部分往上拉，左右拉動調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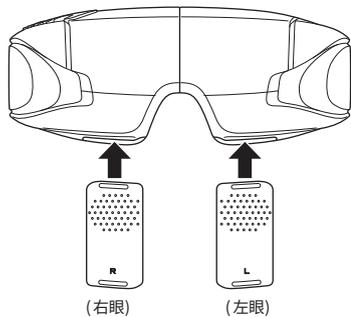


使用針孔片

使用配件中的針孔片，可以調整視野。
不想遮住視野、想看見周圍時，請將針孔片從主機取下。

1 針孔片插進主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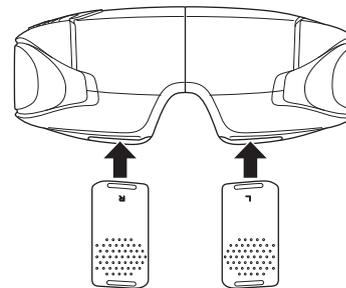
使用針孔原理看見周圍
插進有針孔的一側(有孔側)。



※針孔片左右插反的話，可能不好取下。

想遮住視野

把印有「R」或「L」的一側（無孔側）插入。



什麼是針孔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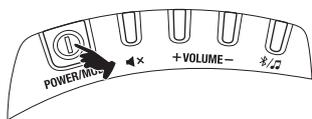
採用針孔原理的DOCTORAIR原廠配件。

※針孔片非醫療用。

使用3D EYE MAGIC

基本操作

- 1 長按（約2秒）電源/模式選擇鍵，開啟電源。
①以氣壓+加熱+振動模式啟動。也同時啟動音樂模式。



- 2 短按電源/模式選擇鍵，可切換模式。

每按一次按鍵，動作如下變換。

①→②→③→④→⑤→①→...

- ①氣壓+加熱+振動
- ②氣壓+加熱
- ③氣壓+振動
- ④氣壓
- ⑤加熱

- 3 戴上主機。

戴上後，請依需要，調整束帶(第11頁)。

請注意

- 請坐在椅子或沙發上，頭朝上使用。
- 請務必用束帶固定主機。
- 請勿將主機倒置配戴，也不要頭朝下使用。

中途想關閉電源

長按電源/模式選擇鍵(約2秒)，直到全部燈號熄滅。

呼叫出前次設定

連按2次電源/模式選擇鍵，模式、靜音、音量、療癒音樂，都會從前次設定開始。

切換療癒音樂

短按音樂切換/藍牙鍵，可以選擇播放收錄於主機中的5首療癒音樂。

按下音量(+)、音量(-)鍵，可以變更療癒音樂音量。

※指示音的音量不會改變。

靜音(消音)

短按靜音鍵。

可將語音指示、本機內建療癒音樂、藍牙連線設備的音樂消音。

※再按一次靜音鍵，即可解除靜音。

連接藍牙設備

連接您的智慧型手機等藍牙設備，可以在本產品中播放您喜歡的樂。
第一次連線，需要配對。開始操作前，請確認以下事項。

- 3D EYE MAGIC與連線的藍牙設備，距離1公尺以內。
- 本產品已充分充電。

- 1 開啟本產品電源，長按音樂切換/藍牙鍵。
藍牙燈閃爍。
- 2 在欲連線的藍牙設備上，開啟藍牙機能，進行配對，搜尋本產品。
 - 搜尋到本產品時，藍牙設備上會顯示「3D EYE MAGIC」。
 - 請在靠近本產品的狀態下進行搜尋。
 - 搜尋方法，請確認您所用設備的使用說明書。
 - 請在大約30秒內完成配對。超過時間，請從頭開始，重新操作一次。
- 3 顯示「3D EYE MAGIC」時，選擇它，連線。
 - 完成連線，語音指示發出「配對完成」，本產品的藍牙燈號，從閃爍變為長亮。
 - 第二次開始，按下音樂切換/藍牙鍵，就會連上上一次連線過的設備。依照使用藍牙設備或環境不同，有可能需要再操作一次步驟2。

4 播放藍牙設備的音樂。

- 音量調整，請透過本產品，或連線中的藍牙設備。
- 要停止播放音樂，請操作藍牙設備。
- 短按音樂切換/藍牙鍵，可停止、播放音樂。※
- 連按兩次音樂切換/藍牙鍵，可以跳播下一曲目。
※只在播放藍牙設備的音樂時可以做到

5 再次長按音樂切換/藍牙鍵，解除藍牙，語音指示「解除配對」。藍牙燈熄滅。

請注意

設備登錄過一次，就不必再次登錄，不過，以下情況，需再次登錄設備。

- 送修之後等，設備登錄資訊被刪除時。
- 藍牙設備從3D EYE MAGIC已連線清單中刪除時。

清潔保養與保存

清潔保養

- 清潔保養前，請務必把充電頭從插座上拔除。
- 請勿使用稀釋劑、揮發油、酒精等溶劑或化學藥品、熱水。會造成故障或零件破損、變色等。

請用乾燥柔軟的布，將主機上的髒污拭除。

髒污嚴重時，請用沾水後擰乾的海綿或軟布擦拭。之後，請再用乾布擦乾。

保存

- 保存時，請務必將充電頭從插座上拔除。
 - 請確實擦掉髒污或灰塵，避免保存於浴室等用水場所或溼氣高的地方、日光直射處。
 - 請勿保存於嬰幼兒或孩童的能構到的地方，或寵物會觸及的場所。
 - 長時間保存時，請先將主機清乾淨，放入配件的收納袋中保存，以防髒污或灰塵附著。
- ※以折疊的狀態保存，可能會造成本產品皺折或破損。
- 移動時，請放入配件的收納袋中。
 - 汗水或溼氣使染料褪色或皮膚出油，沾附到其他物體上，會造成色斑。請不要保存、放置在容易沾附色斑的布或紙製品上、容易被染色的木製家具上等處。
 - 請不要放置在火的旁邊或大熱天時的浴室或車內等高溫潮溼的地方，請保存於通風良好、乾淨的陰涼處。

丟棄時

主機內建鋰電池。丟棄時，請依照居住地區的地方政府條例處理。條例詳細內容，請洽各地方政府。

有故障疑慮時

狀況	請您確認的事項
按下電源/模式選擇鍵仍不動作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可能是電池電量耗盡。請充電。
無法充電；充電後，電池續航時間短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周圍極端低溫或高溫時，可能無法正常運作。請在周圍環境10°C~40°C時充電。 · 第一次充電或長時間未使用後充電，電池續航時間可能偏短。 · 運作中無法充電。充電時，請關閉電源。 · 請確認是否使用指定的充電頭。
中途停止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開啟電源後，約15分鐘會自動停止。並非異常。 · 可能是電池電量耗盡。請充電。
無法與藍牙設備配對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請讓3D EYE MAGIC與藍牙設備，距離1公尺以內。 · 請設定藍牙設備。設定方法請參照藍牙設備使用說明書。

狀況	請您確認的事項
聲音出不來/聲音很小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請按下藍牙設備或主機的音量(+)鍵，調大聲音。 · 請移除3D EYE MAGIC與藍牙設備間的障礙物，拉近距離。 · 請確認是否按到靜音鍵。
破音/雜音/聲音斷斷續續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請將藍牙設備音量調小。 · 3D EYE MAGIC請遠離微波爐、無線網路等設備。 · 3D EYE MAGIC請遠離電視、收音機或內建調諧器的設備。可能會影響這些設備。 · 請關閉藍牙設備的等化器設定。 · 請移除3D EYE MAGIC與藍牙設備間的障礙物，拉近距離。 · 可能是電池剩餘電量即將耗盡。請充電。

採取上述因應措施後，仍無法正常運作、或再三發生同樣情況時，請關閉3D EYE MAGIC的電源，洽詢DOCTORAIR顧客諮詢窗口。

藍牙裝置

藍牙裝置

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，非經核准，公司、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、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。

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；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，應立即停用，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。

前述合法通信，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。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、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。

與其他設備同時使用

搭載藍牙的設備、使用無線網路的設備、微波爐等，與本產品使用相同頻譜(2.4GHz)電波，受到這些設備的影響，可能會發生聲音斷斷續續等受電波干擾發生障礙的情形。同樣，本產品電波，也可能影響這些設備，因此，請注意下列各點。

- 設置時，請遠離與本產品使用相同頻譜(2.4GHz)電波的設備。
- 請勿在醫院內使用。

請注意

- 本產品與連線設備，需符合Bluetooth SIG訂定之藍牙標準規格，並取得認證。即使符合藍牙標準規格，仍必須與3D EYE MAGIC對應相同規範。不過，即使對應相同規範，仍可能發生無法連線本產品、或因所用藍牙設備本身原因，發生功能或操作方法、動作不同等情形。
- 依據藍牙無線設備特性，3D EYE MAGIC端的聲音、音樂播放，會稍慢於訊息發送端。
- 在飛機內，請遵照航空公司指示使用。

主要規格

主機

產品名稱	3D EYE MAGIC 3D紓壓按摩眼罩
型號	REM-04TW
電源	充電式(內建鋰電池3.7V 1200mAh)
額定消耗電力	5W
充電時間*	約2小時
可充電次數*	約300次
定時器	約15分自動關機
加熱器表面溫度	約40°C ± 2°C
使用環境溫溼度	10~40°C/30~85%R.H.
尺寸	約寬216mm × 高83mm × 深109mm (僅主機，不包含束帶長度)
重量	約375克(僅主機)
配件	USB線(Type-C)、針孔片×2(已安裝於主機上)、收納袋、使用說明書(附保證書)
原材料	ABS、聚碳酸酯、聚氨酯、矽膠、聚酯
製造國	中國

*實際時間及次數，因使用狀況、使用環境而異。

通訊規格

通訊方式	依據藍牙標準規格5.2版
輸出	藍牙標準規格Power Class2
最大通訊距離	無障礙下10公尺以內
規格頻譜	2.4GHz(2.40GHz~2.480GHz)
調變方式	GFSK π/4DQPSK 8DPSK
對應規範	A2DP1.3.2 、AVRCP1.6.2
對應編碼	SBC



Bluetooth字樣及商標，為Bluetooth SIG,Inc.所有之登錄商標，DREAM FACTOR股份有限公司，遵照該商標授權使用。其他商標及商品名稱，分屬其所有者。

更換內建電池

內建的電池有可充電次數（電池壽命）限制。充分充電，仍無法將電充入，或充電續航時間很短，請先執行「有故障疑慮時」（第20頁）的處理方法。照處理方法執行仍未改善時，即是電池壽命結束。此時，需付費更換內建電池。顧客勿自行更換，請洽DOCTORAIR顧客諮詢窗口。

保固與售後服務

使用方法、清潔保養、修理等諮詢，請洽原購店家。

保證書

請於購買時，確認填寫「購買日期」、「銷售店名」欄位。另外，請詳閱內容，妥善保管。

報修時

請先確認「有故障疑慮時」（第20頁）。無法修復時，或相同問題再三發生時，請拔除充電頭，將下列內容通知原購店家。

- 購買日期
- 產品型號：REM-04TW
- 故障狀況(盡可能具體描述)

保固期內報修

依保證書規定維修。另外，保固期內仍有些情況需付費，請詳閱保證書。保固期間：記載於保證書

保證期結束後

診斷後若可修理時，依顧客需求，付費修理。維修費用由以下內容組成。

- 技術費：診斷、修理、調整、檢查等費用
- 零件費：修理所用零件及輔助材料費
- 維修品運費：維修品寄送往返的運費

維修用性能零件庫存維持期間

維持本產品功能的必要維修用性能零件庫存維持期間為，停產起5年。庫存維持期間結束，維修保養對應亦隨之結束。

有其他不清楚的部分

售後服務相關諮詢及不清楚的部分，請洽原購店家或DOCTORAIR顧客諮詢窗口。

關懷檢查

請為長期使用的3D EYE MAGIC做檢查					
 關懷檢查	<table border="1"><thead><tr><th>是否有這樣的症狀？</th><th>停止使用</th></tr></thead><tbody><tr><td>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冒煙、異味、異音●充電頭異常發熱●一動充電頭電線，時而通電時而斷電●內部有異物或水侵入●主機或充電頭有變形或破損●其他異常</td><td>為防止故障或事故，請務必關閉電源、拔除充電頭，向原購店家或DOCTORAIR顧客諮詢窗口，洽詢檢查、修理相關事宜。</td></tr></tbody></table>	是否有這樣的症狀？	停止使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冒煙、異味、異音●充電頭異常發熱●一動充電頭電線，時而通電時而斷電●內部有異物或水侵入●主機或充電頭有變形或破損●其他異常	為防止故障或事故，請務必關閉電源、拔除充電頭，向原購店家或DOCTORAIR顧客諮詢窗口，洽詢檢查、修理相關事宜。
是否有這樣的症狀？	停止使用			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冒煙、異味、異音●充電頭異常發熱●一動充電頭電線，時而通電時而斷電●內部有異物或水侵入●主機或充電頭有變形或破損●其他異常	為防止故障或事故，請務必關閉電源、拔除充電頭，向原購店家或DOCTORAIR顧客諮詢窗口，洽詢檢查、修理相關事宜。				

免費保固規定

1. 遵照使用說明書、主體貼紙標籤等注意事項，在正常使用狀態下，於保固期內故障時，免費修理。
※保固期內委託免費修理時，請攜帶、提具本產品及本保固書，向經銷商申請。
※因搬家或為贈送品等因素，無法由本保證書記載之經銷商受理免費修理時，請洽DOCTORAIR顧客諮詢窗口。
2. 保固期內，若有下述情況，原則上仍需付費。
 - (1) 使用說明書所寫以外的使用上錯誤造成的故障及損傷
 - (2) 不當修理或改造造成的故障及損傷
 - (3) 購買後因運送、摔落等造成的故障及損傷
 - (4) 用於一般家用以外（例如業務用等）的故障及損傷
 - (5) 未提具本保證書
 - (6) 保證書上未填寫購買年月日、顧客姓名、地址、經銷商名，或文字塗改
 - (7) 搭載於車輛、船舶等處產生的故障及損傷
 - (8) 火災、地震、水災、落雷、其他天災地變、異常電壓、使用指定以外電源（電壓、頻率）等造成之故障、損傷
 - (9) 敝公司（及敝公司關係企業）以外的錯誤修理、改造衍生的故障及損傷
 - (10) 消耗品、主機以外配件的消耗
 - (11) 因磨耗或劣化等壽命屆期零件的更換
3. 本保證書限臺灣有效(This warranty is valid only in Taiwan.)。
4. 本保證書不予補發，敬請妥善保管。付費修理時，修理品之運費、修理零件費用、技術費用，由顧客負擔。

修理註記

- 本保證書約定，依照本保證書註明期間、條件，免費修理。本保證書並未據此限制顧客法律上權利。保固期過後的維修，若有不清楚之處，請洽經銷商或DOCTORAIR顧客諮詢窗口。